

215157

饒宗頤著

望堂集 林史林

書名：選堂集林史林（全三冊）

著者：饒宗頤

出版者：中華書局香港分局

香港九龍彌敦道450—452號

印刷者：中華商務聯合印刷（香港）有限公司

香港九龍炮仗街75號

版次：1982年1月初版

© 1982 中華書局香港分局

ISBN 962 231 600 X

選堂集林小引

昔顏黃門有言：「觀天下書未遍，不敢信口雌黃。」葉水心亦云：「欲折衷天下之義理，必盡考詳天下之事物而後不謬。」（文集卷廿九）此等事談何容易！宋姚令威著書二百卷，今存者惟《西溪叢語》，水心服膺其書，自謙不學，嘆「不得見如公者而師之，徒掩卷追想於百年之外。」余謂宋人積學可師者，何獨令威，惜世之學人，少有如水心之器識度量；故天下之義理不易折衷，而天下之事，縱詳考之，亦少有不謬。余之不學，何敢望水心之萬一，顧世之學者，各擅其所長，三人行必有吾師焉，則可師者何止千百令威耶？我將以顧寧人《廣師》之義求之矣。

一九七九年十月，集林第一部編校竟自識。

拙文部分曾刊於海外學報，復散見於日本、巴黎、印度、星洲各地，承中華書局好意，許我重作修訂，從新排印。近時回國縱觀各地博物館三十餘處，所接觸之新資料，可采摭者甚多，輒為補記或附書於各篇之後。第二次總校時，又續有若干新知不及載入，他時當另作後記詳之。八一年八月又識。

選堂集林

史林

目次

上冊

有虞氏上陶說

說「瓦」

由卜兆記數推究殷人對於數的觀念

附論

上代之數字圖案及卦象以數字奇偶表示陰陽之習慣

《天問》文體的源流

——「發問」文學之探討

《楚辭》與古西南夷之故事畫

鄒衍書別考

目次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-|
| 從雲夢騰文書談秦代文學 | 一三一 |
| 戰國西漢的莊學 | 一四五 |
| 安南古史上安陽王與雄王問題 | 一五七 |
| 西漢反抗王氏者列傳 | 一〇〇 |
| 新莽職官考 | 一五六 |
| 居延簡術數耳鳴目觸解 | 一九五 |
| 附 居延零簡 | 一九九 |
| 魏玄石白畫論 | 一一〇八 |
| 安茶論 (anda) 與吳晉間之宇宙觀 | 一一一 |
| 老子想爾注考略 | 一一二九 |
| 蜀布與 Cinapatta | |
| ——論早期中、印、緬之交通 | 三六〇 |
| 論古文尚書非東晉孔安國所編成 | 三九八 |
| 巴黎藏最早之敦煌寫卷金光明經 (P. 4506) 跋 | 四一 |
| 北魏馮熙與敦煌寫經 | 四一 |
| 附 魏鄧彥妻寫經跋 | 四五 |

| | |
|------------|-----|
| 華梵經疏體例同異析疑 | 四三〇 |
| 論釋氏之崑崙說 | 四四六 |

中 冊

| | |
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-----|
| 達嚙國考 | 四五九 |
| 樂產及其著述考 | 四六九 |
| 穆護歌考 | |
| ——兼論火祆教入華之早期史料及其對文學、音樂、繪畫之影響 | 四七二 |
| 《太清金液神丹經》（卷下）與南海地理 | 五一〇 |
| 從石刻論武后之宗教信仰 | 五八七 |
| 李白出生地——碎葉 | 六一四 |
| 維州在唐代蕃漢交涉史上之地位 | 六五六 |
| 論敦煌陷於吐蕃之年代 | 六七二 |
| 神會門下摩訶衍之人藏兼論禪門南北宗之調和問題 | 六九七 |
| 王錫《頓悟大乘政理決》序說並校記 | 七一三 |
| 附說 摩訶衍及四川之曹溪禪兼論南詔之禪燈系統 | 七六七 |

論七曜與十一曜

——記敦煌開寶七年（九七四）康遵批命課

賀蘭山與滿江紅

七七一

宋帝播遷七洲洋地望考實兼論其與占城交通路線

七九四

蒲甘國史事零拾

八一四

補宋史鄧光薦傳

八三四

潮州宋瓷小記

八五九

銅鼓餘論

八五六

說蟹

九一五

說鷁及海船的相關問題

九四三

下 冊

金趙城藏本《法顯傳》題記

九六五

《說郛》新考

——明嘉靖吳江沈瀚鈔本說郛記略

九七四

記李贊《李氏紀傳》

九八七

| | |
|---|------|
| 京都藤井氏有鄰館藏敦煌殘卷紀略 | 九九八 |
| 韓江流域史前遺址及其文化 | 一〇一一 |
| 李鄭屋村古墓碑文考釋 | 一〇六七 |
| 汶萊發見宋代華文墓碑跋 | 一〇七四 |
| 蘇門答臘島北部發現漢錢古物記 | 一〇九〇 |
| 薛中離年譜 | 一〇九一 |
| 論明史外國傳記張璉之訛 | 一一八二 |
| 三教論及其海外移植 | 一一〇七 |
| 清詞與東南亞諸國 | 一一五〇 |
| 星馬華文碑刻繫年（紀略） | 一一六〇 |
| 談印度河谷圖形文字 | 一一九三 |
| Chinese Sources On Brāhmaṇ And Kharosthi | 一四二八 |
| 中國典籍有關梵書與佡留書起源的記載 | 一四五八 |
| The Four Liquid Vowels, R̄ R̄ L̄ L̄ Of Sanskrit And Their Influence On Chinese Literature | |
| 論鳩摩羅什《通韻》 | |
| ——梵語 r̄ i l̄ i (魯流盧樓) 四字母對中國文學之影響 | 一四五五 |

The She Settlements In The Han River Basin, Kwangtung

韓江流域之畲民..... | 四六八

Some Place-Names In The South Seas In The Yung-Lo-Ta-Tien

永樂大典中之南海地名..... | 四九八

有虞氏上陶說

《儀禮·燕禮》云：「司宮尊於東楹之西，兩方壺。左玄酒，南上。公尊瓦大，兩有豐。尊用紺若錫，在尊南，南上。尊士旅食於門西，兩圜壺。」所記天子司宮及公、卿大夫、士所用陶器，各有差第，表之如次：

(天子)司宮 尊 在東楹西

公 尊瓦大 兩有豐幕

卿大夫 尊 瓦大 兩圜壺 門西

瓦大者，鄭注云：「瓦大，有虞氏之尊也。」《禮器》曰：「君尊瓦瓶，豐形似豆，卑而大。」按據《禮器》瓦大即瓦瓶，《明堂位》則省稱曰泰。

《禮器》云：「門外缶，門內壺，君尊瓦瓶，此以小爲貴也。」鄭注：「壺大一石，瓦瓶五斗。」瓶小於壺，故瓶比壺爲貴。

《明堂位》云：「泰，有虞氏之尊也；山罍，夏后氏之尊也；著，殷尊也；犧象，周尊也。」

鄭注：「泰用瓦，大音泰，有虞氏上陶，故用瓦大。」

鄭注用《燕禮》「瓦大」一名以釋《明堂位》之泰；瓦大應讀爲瓦泰，形容詞置於名詞之後，其例特異。泰即瓦泰之簡稱。《經典釋文》：「瓦大，音泰，尊名。」

瓦大，《禮器》又稱之曰「瓦瓶」。《方言》：「瓶，甌也；周、魏之間謂之瓶。」鄭注：「《既夕禮》：瓶，瓦器。古文瓶作甌。」按從無聲有「大」義。《說文》：「無，豐也。」《尸子·廣澤篇》、《爾雅釋詁》：「無，大也。」郭璞注引《詩》「亂如此無」。《方言》亦云：「無，大也。」郝疏云：「通作甌。」《儀禮·公食大夫禮》及《周禮·腊人》，鄭注並云：「甌，大也。」而瓶又作甌。韋昭《晉語》注：「甌，豐也。」故知瓦大之即瓦瓶、瓦甌，以甌亦訓大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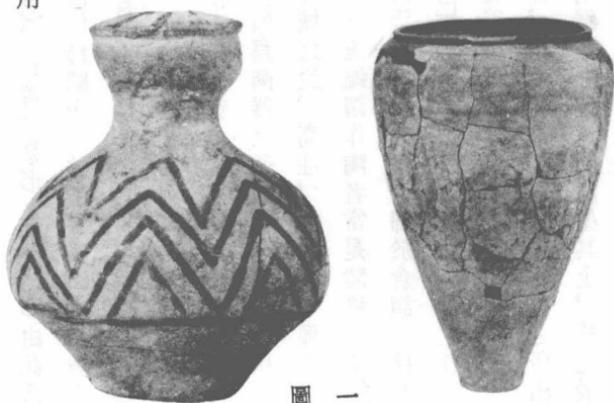
鄭注云「有虞氏上陶，故用瓦大」者，蓋引述《考工記》語。記云：「搏埴之工陶甌，有虞氏上陶，夏后氏上匠。」可證。鄭注：「舜至質，貴陶器。瓶，大瓦棺是也。」《檀弓》云：「有虞氏瓦棺。」鄭注：「有虞氏上陶。」亦引《考工記》爲說。《御覽》禮儀部引譙周《古史考》云：「舜作瓦棺。」孫詒讓謂：「瓶，大瓦棺；並虞制。」瓶即甌，《說文》：「甌，甌也。」《方言》五：「甌，甌也。」許君本此。按甌大口，容一斛；其小口者曰甌。

綜上而論，瓦大、瓦瓶，原爲大口尊，除爲盛器外，復兼作瓦棺用，是爲虞制，故禮書稱爲有虞氏之尊，又云：「有虞氏上陶。」蓋三代以來傳述如此。

惟有虞氏之絕對年代，今不可知。西安半坡遺物，近日依
碳素測定去今可六七千年，仍早於虞。半坡所出陶器至夥，大
口之甕尤多（見《西安半坡》圖版一三九——一四三皆甕屬），
而甕棺葬竟有四十九座，由茲二事觀之，其大口尊即有虞氏尊
之瓦大，而瓦棺又即有虞氏大瓦棺之類。是瓦大與瓦棺，其使
用遠在有虞氏之先。意者，虞時特盛，故被目爲虞制乎？

半坡所出陶尊，其用途未明，今以《儀禮》釋之，此類之
尊，與《燕禮》《射禮》當有密切關係。《燕禮》：「尊瓦
大，兩有豐。」《禮器》云：「豐形似豆，卑而大。」《儀
禮·大射禮》：「膳尊兩瓶在南，有豐，幕用錫若絲。」鄭注：
「豐以承尊也。說者以爲若鹿盧，其爲字從豆𦥑聲，近似豆，
大而卑矣。」豐似豆，卑而大，所以承尊。《說文》：「豐，
豆之豐滿也。」胡玉緝《許慎學林》三有《儀禮大時儀豐考》謂
豐有二種，一以承尊，一以承禪。

半坡亦有陶壺（圖版一二四——一二六）。據《燕禮》士用
兩圜壺。圜壺無幕亦無玄酒，等級較卑。按《說文》：「壺、昆



圖一

吾，圜器也。象形從大，象其蓋也。」是昆吾應是圜壺之本名。殷卜辭有壺字，其形作 （《存》一二三九）、（《前編》五、五、五）、（《燕》八五背），有蓋。篆形之龜，即由此演變，「大」形正爲蓋也。半坡之陶壺多爲小口，作  或 ，惟皆爲圜壺。甘肅秦安出土半坡期陶器有葫蘆作  形（甘肅博物館藏）方以智《通雅》云：「昆吾、昆侖，古皆以爲渾淪之稱。」王筠《說文釋例》謂昆讀如渾，與壺雙聲，以昆吾爲壺之緩讀，如疾黎爲茨之例。昆吾是雙音節之諺語，圜器之稱。《爾雅釋器》康瓠、郭注：瓠，壺也。是李巡本作光瓠。光猶廣也。則康瓠乃大壺。康瓠爲壺，以昆吾例急讀之，則音正如瓠。故知昆吾康瓠原爲圜器之通名。《呂氏春秋·君守篇》記古代發明家六人，蒼頡作書以下有昆吾作陶、夏鉉作城之說。高注：「昆吾，顓頊之後，吳回之孫，陸終之子，己姓也。爲夏伯制陶冶，埏埴爲器。」梁玉繩謂作陶者當是陸終之子，非爲夏伯之昆吾氏，注誤會爲一人。古代傳說，以陶器制作屬之昆吾，有如以作書歸於蒼頡。昆吾既有夏時爲侯伯之昆吾，又有陸終氏之子之昆吾。今觀半坡時代已有圜器陶壺之應用，陶器之作，非待夏時始有，不必置論。是器之發明在前，而昆吾一名之採用在後矣。韓非《十過篇》引由余云：「臣聞昔者堯有天下，飯於土簋，飲於土鉶，其地南至交趾，北至幽都，東至於日月之所出，入者，莫不賓服。堯禪天下，虞舜受之，斬山林而財之，削鋸修之迹，流漆墨其上，輸之於宮，以爲食器，諸侯以爲益侈，國之不服者十三。舜禪天下，而傳之於禹，禹作爲祭器，黑漆其外，而朱畫其內，縵帛爲茵，蔣席額緣，觴酌有采，而樽俎有飾，此彌侈矣，而國之不

服者三十三。」

《御覽》七五六引《韓子》云：「舜作食器……流漆墨其上。」食器塗以漆墨，已始於舜。此段文字必採自由余之書。《漢書·藝文志》雜家有《由余》三篇，戎人，秦穆公聘以爲大夫。」又兵形勢有《繇叙》二篇，疑即由余。《十過篇》言祭器「墨漆其外，朱畫其內」二語，向來皆取以解釋彩陶。半坡出土器皿皆彩陶，遠在有虞氏前且二千年。由余以爲墨染其外，朱畫其內，乃出於禹。其出於戎俗之傳說乎？（《荀子大略篇》言禹學於西王國。禹爲羌戎崇拜之中心，由余之說或得自西戎，可想而知。）

《說文》缶部云：「匱，瓦器也。古者昆吾作匱。」《詩·縣》正義引作：「匱，瓦器竈也。」多一竈字。《廣雅》：「匱、竈也。」半坡已有竈之遺跡，可能即當時埏埴之工場。六千年前已有竈與陶器，則匱之作，非肇於夏之昆吾，不辨自明。

《左傳》襄二十五年，子產曰：「昔虞閼父爲周陶正以服事我先王，我先王賴其利器用也。……而封諸陳，以備三恪。」杜注：「閼父，舜之後。當周之興，閼父爲武王陶正。」閼父，《史記·陳杞世家》、《索隱》作遏父；《索隱》云：「遏父爲周陶正。遏父，（虞）遂之後。陶正，官名，生滿。」滿即胡公。閼父即虞舜裔虞遂之後，此有虞時陶人之可考者也。《列仙傳》載甯封子，黃帝時人，爲黃帝陶正，是古有陶正之官，專司埏埴之事。《御覽》八三三及《廣韻》六豪引《周書》：「神農作瓦器。」具見陶業之興甚遠，明非夏時昆吾氏之所肇造也。

《史記·五帝紀》：「舜陶河濱，作什器於壽丘。」又云：「河濱器皆不苦窳。」此言取材製作之精良。是以舜後虞氏，歷周世而爲陶正。《尸子·明堂篇》：「舜之方陶也，不能利其巷，及南面而君天下，皆被其福。」（平津館本）《三倉》云：「陶，作瓦家也，舜始爲陶」（《小學鈎沈》本）舜以陶利天下，先秦諸子久有此說，故禮家遂推言「有虞氏上陶」矣。

說「瓦」

《說文》十二下：「瓦、土器已燒之總名；象形。」《慧琳音義》卷六瓦字注引《說文》：「土器也；象形，用以蓋屋，牋曰版，牡曰桷。」按以牡牋別瓦之說，出自顧野王《玉篇》。其卷十六瓦部云：「瓦、土器也。」周氏藏元本《玉篇》，版與桷同訓牡瓦，必有一誤。據《集韻》應以版爲牡瓦。何謂已燒？《說文》土部坏下云：「一曰瓦未燒；瓦，謂已燒者也。」瓦字未見於古文字。林義光《文源》云：「瓦象鱗次之形，本義當爲屋瓦。」屋瓦之作成，亦經燒製。一九七五年安陽小屯村於祭坑中，發現人頭骨下置一鑄有銘辭之銅器蓋，銘文云：「王乍（作）妣弄」（拓本見《考古》一九七六年第四期）。此器現藏安陽陳列所，曾摩挲久之。余疑其聲符之瓦，當是瓦字。按姬從女者，殷時子姓有瓦，《路史·國名紀》四云：「黎、比、髦、𢑔、段、瓦、鐵七國皆子姓，出《世本》。」（雷學淇校輯本。瓦列爲子姓，殷湯裔。）此銘謂王爲姬國婦女所作之弄器。瓦字從女作姬，乃殷之同姓；王字形則爲卜辭習見之晚期書體。一九七二年，河北藁城發現商代鐵刃銅鋤，證之殷時子姓有鐵，可見殷人對鐵已有相當認識，故取以爲姓。

瓦另一義爲紡磚。《詩·斯干》：「乃生男子……載衣之裳，載弄之璋。」又「乃生女子……載衣之裼，載弄之瓦。」鄭注：「半圭曰璋。」「瓦、紡磚也。」上述小屯遺址發見石製小型工藝品有石璋等。段玉裁謂紡磚，瓦中之一也。藁城台西村出土紡磚四種。（參王若愚《紡輪與紡磚》，《文物》1980,3）

《周禮》太卜三兆，二曰瓦兆。鄭注引杜子春云：「瓦兆、帝堯之兆；原兆，有周之兆。」

賈公彥疏引近師及鄭說則以瓦兆爲殷。（《周禮正義》卷四十七）三兆皆有繇辭，其經兆之體皆百有二十，其頌皆千有二百。鄭注：「繇，體有五色，又重之以墨坼。」今以殷墟出土之卜龜，其坼裂紋理及塗上黃朱墨等色觀之，信有五色。則察泥質燒製之物以視兆，可謂之瓦兆。杜甫夔州俳諧體詩：「瓦卜傳神語」。元稹詩：「巫占瓦代龜」。岳陽風土記：「荆湖民俗，疾病不事醫，惟灼龜打瓦。」王洙曰：「巫俗擊瓦，觀其文理分坼，以卜吉凶」。是古來有此習慣。

上述殷遺址耳室附近發見有陶甄六件，均泥質，背面交錯繩紋，據稱爲搓洗之用具（圖見《考古》一九七六年第四期第二百七十一頁）。《說文》瓦部：「甄，瑳垢瓦石。從瓦爽聲。」此已爲實用洗滌之具。燒陶所現之疊兆，謂爲瓦兆，其事必甚早，可以推斷。

古有昆吾作陶瓦及桀爲瓦室之說。《史記·龜策傳》引傳云：衛平對宋元王曰：「桀爲瓦室，紂爲象郎（廊）」。《集解》：「《世本》曰：『昆吾作陶。』張華《博物記》亦云：『『桀作瓦』，蓋是昆吾爲桀作也。』昆吾爲夏時諸侯。《史記·夏本紀》：「夏桀爲虐，政淫荒，而諸侯昆吾氏爲亂，湯乃興師，率諸侯，伊尹從湯，湯自把鉞以伐昆吾，遂伐桀。」《詩·長發》：